

风险监测预警信息

2024 年第 14 期

沈丘县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4 年 2 月 22 日

道路结冰预警

根据沈丘县气象台 2024 年 2 月 22 日 17 时 19 分继续发布道路结冰黄色预警信号：预计未来 24 小时，我县东城街道、北城街道、槐店回族镇、刘庄店镇、留福镇、老城镇、赵德营镇、付井镇、纸店镇、新安集镇、白集镇、刘湾镇、莲池镇、洪山镇、北杨集镇、邢庄镇、周营镇、石槽集乡、范营乡、李老庄乡、冯营乡、卞路口乡等全部乡镇和街道可能出现对交通有影响的道路结冰。县减灾办提醒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注意防范。

一、气象部门要加强气象信息跟踪监测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趋势。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充分利用电视、广播、手机短信、微博、微信等手段，及时向群众发布预警信息，确保重要天气、雨雪情、险情及时传递到户到人。

二、各重点行业部门要关注道路结冰影响，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，严密防范因天气变化带来的生产安全事故。公安、交通、公路部门要加强对高速公路、交通主干道、桥梁涵洞、码头等重点线路的巡逻管控，采取必要管制措施，做好道路湿滑、积雪结冰、低能见度、停航通告等应急处置工作。

住建、城管部门要指导做好在建工程施工现场、临时建（构）筑物、室外广告牌、城市绿化树木等隐患排查整改工作，必要时通知在建工程暂停室外施工作业。做好国省干线、城市道路、县乡公路和农村道路的清雪除冰工作。**水利**部门要加强河道、等重点水域安全管理以及险工险段的巡查排险和加固，必要时设立警示标志，安排专人值班值守。**农业农村**部门要加强对农业设施后期维护进行技术指导，做好加固、防冻和除雪等工作。**民政**部门要重点关注特困人员、孤寡老人、流浪乞讨人员等特殊群体，加强对他们的关爱扶助，提前备足备好必要的生活和御寒物资。**文旅**部门要指导旅游景区（点）做好防灾减灾准备，暂停可能受到灾害性天气影响的文旅活动。**电力、通信、供水、供气、供暖**等单位要加强重要设备和重点路段的巡查监控和维护保养，确保满足民生需求。

三、公众应增强防范应对道路结冰现象的安全意识，需驾车外出的，在结冰路段要慢速行驶，注意与前车保持安全距离，必要时安装防滑链，增加轮胎抓地力，要避免紧急制动。

四、各级各有关部门要严守工作纪律，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、重要岗位 24 小时专人值班制度，加强值守备勤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高效运转。若有险情灾情要第一时间上报，严禁发生迟报、漏报、误报和瞒报现象。各涉灾部门要强化应急预案、物资和力量准备，根据灾害风险提前预置应急物资，根据灾情发展及时调拨救灾款物，有力有序开展救灾救助工作，把灾害性天气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。

报：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发：各乡镇（街道）、县减灾委成员单位
